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16-010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02月19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通知,并于2016年02月28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迎春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由公司股东及公司董事会推荐,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杨迎春先生、杨乐先生、夏家信先生、仰宗勇先生、孙涛先生、王从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由公司股东及公司董事会推荐,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提名王玉春先生、胡国华先生、杨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开进行。上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6年3月15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

1、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杨迎春 先生,公司现任董事长,196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6年12月至2009年2月,任皖东金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3月至今,任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来安县金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迎春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3,816,050股,通过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71,553,914股;杨迎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夏家信 先生,副总经理,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6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12月至今任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夏家信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302,468股,通过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7,360,930 股;夏家信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杨 乐 先生,1989年出生, 美国德保罗大学金融学硕士,2013年10月至今任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杨乐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具有父子关系;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478,699股,通过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67,210,190 股;杨乐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仰宗勇 先生,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1971 年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6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曾任来安县化肥厂主办会计、财务科副科长、科长,金禾实业财务总监等职。

仰宗勇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302,468股,间接持有公司股票3,017,515股;仰宗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孙 涛 先生,副总经理,197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6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来安县化肥厂办公室秘书、副主任、主任、分厂厂长、厂长助理,金禾实业副总经理等职。

孙涛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302,468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票7,360,930 股;孙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从春 先生,副总经理,197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6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来安县化肥厂车间主任,金禾化工车间主任、副总工程师等职。

王从春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272,582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911,102 股;王从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玉春 先生,195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为会计学硕士研究生导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83—2005年,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历任财务系主任、校“财会审”研究中心副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安徽省工商管理硕士(AH-MBA)财务学科组负责人。2006—今,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校学术委员会委员。

王玉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胡国华 先生,1973年出生,工学食品硕士,工学化工博士教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目前任华东理工大学食品添加剂和配料课题组负责人,上海生物制造产业技术研究院暨协同创新中心成员,食品(健康糖)技术研究中心负责人。2010年和2011年分别被学校评为“科技领军人才”、“双创人才”称号。

胡国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杨 辉 先生,男,1964年5月出生,安徽肥东人,北京大学法学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现为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法律硕士教育中心主任,公共事务学院副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民商法、经济法、社会保障法;主要社会兼职:安徽省法学会经济法专业委员会副总干事,安徽省人民政府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特聘兼职教授,安徽省人社厅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铜陵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美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16-01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02月28日上午10:00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增加氣甲烷、双氧水、二氧化碳、三氯蔗糖四种产品的生产、销售经营范围,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食品添加剂、危险化学品有机类、液体无水氨、工业甲醇、工业硝酸、甲醛、浓硫酸、二氧化硫、三氧化硫、双乙烯酮、丙酮生产、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一般经营项目:三聚氰胺、季戊四醇、甲酸钠、双乙甲酯、双乙乙酯、甲基环戊烯醇酮、吡啶盐(二氯甲基3、4二甲氧基吡啶盐)、尿素、碳酸氢铵的生产、销售(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变更后: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食品添加剂、危险化学品有机类、液体无水氨、工业甲醇、工业硝酸、甲醛、浓硫酸、二氧化硫、三氧化硫、双乙烯酮、丙酮、氣甲烷、双氧水、二氧化碳生产、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一般经营项目:三氯蔗糖、三聚氰胺、季戊四醇、甲酸钠、双乙甲酯、双乙乙酯、甲基环戊烯醇酮、吡啶盐(二氯甲基3、4二甲氧基吡啶盐)、尿素、碳酸氢铵的生产、销售(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由于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更,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第十三条经营范围条款进行相应的修改: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十三条: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食品添加剂、危险化学品有机类、液体无水氨、工业甲醇、工业硝酸、甲醛、浓硫酸、二氧化硫、三氧化硫、双乙烯酮、丙酮生产、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一般经营项目:三聚氰胺、季戊四醇、甲酸钠、双乙甲酯、双乙乙酯、甲基环戊烯醇酮、吡啶盐(二氯甲基3,4二甲氧基吡啶盐)、尿素、碳酸氢铵的生产、销售(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第十三条: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食品添加剂、危险化学品有机类、液体无水氨、工业甲醇、工业硝酸、甲醛、浓硫酸、二氧化硫、三氧化硫、双乙烯酮、丙酮、氣甲烷、双氧水、二氧化碳生产、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一般经营项目:三氯蔗糖、三聚氰胺、季戊四醇、甲酸钠、双乙甲酯、双乙乙酯、甲基环戊烯醇酮、吡啶盐(二氯甲基3,4二甲氧基吡啶盐)、尿素、碳酸氢铵的生产、销售(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次经营范围变更及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本事项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16-012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南京金之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1万元港币在香港设立全资孙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需经过董事会批准,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情况

1、公司名称:金之穗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N ZHI SUI INTERNATIONAL TRADING(HONG KONG) LIMITED;

2、注册资本:1万元港币

3、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4、主要业务范围: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信息以香港孙公司最终获得有权机关核准为准。

三、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孙公司,可以充分利用香港作为世界贸易金融中心、航运枢纽的优势,搭建海外发展平台,有利于公司在海外地区开展投资、经营、贸易等国际业务,加快公司的国际化进程;进一步促进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引进国际先进的技术和设备,使公司及时获取国际市场的最新信息,提高企业竞争力;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目标。

2、存在的风险

新设立的孙公司位于香港,香港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等均与中国大陆存在一定差异,这将给香港公司的设立与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公司需要进一步了解和熟悉香港地区贸易和投资法律体系,保证香港公司依照香港法律合法合规运作,避免香港公司运作过程中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备查文件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16-013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2月28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16年3月15日下午14:00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理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证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3月15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3月14日-2016年3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5日上午9:30-11:30,下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4日15:00至2016年3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3月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以及其他董事会邀请的人员。

7、会议地点: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东大街127号公司综合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2016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选举杨迎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夏家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杨乐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仰宗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选举孙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 选举王从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选举王玉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胡国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杨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时,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所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散投向六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1 选举刘瑞元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2 选举王秀荣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监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所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散投向二名监事候选人。

4《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2016年2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法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现场登记、传真登记、信函登记等方式。

4、登记时间:2016年3月09日、3月10日、3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30。

5、登记地点: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东大街127号公司会议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2597”。

2、投票简称:“金禾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03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金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议案 1.1 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 1.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 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实施累积投票制)	---
1.1	选举杨迎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2	选举夏家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3	选举杨乐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4	选举仰宗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1.5	选举孙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1.6	选举王从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议案2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实施累积投票制)	---
2.1	选举王玉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2.2	选举胡国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2.3	选举杨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议案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实施累积投票制)	---
3.1	选举刘瑞元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1
3.2	选举王秀荣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议案4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①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②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情况计算如下:

A.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

B.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

C.选举股东代表监事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

股东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将选举票投向数个或集中投给任一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候选人。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03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03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 //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的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则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安徽金禾实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一天。

2、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仰宗勇　　李保林

联系电话:0550-5614224　　传真:0550-5611232。

通讯地址: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城东大街127号

邮政编码:239200

六、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参会回执。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1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实施累积投票
1.1	选举杨迎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夏家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杨乐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仰宗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选举孙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	选举王从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实施累积投票
2.1	选举王玉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胡国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杨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实施累积投票
3.1	选举刘瑞元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2	选举王秀荣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特别提示:

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均采用累计投票制,请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 中填写票数,每个候选人的投票数量是投票人持股数的整数倍;议案4请在 “同意”、“反对”、“弃权” 中填“√”,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不选或多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日期:2016年　　月　　日

注: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 2

回执

截止2016年　　月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16-014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于 2015年 12 月 11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工会于2016年02月15日上午九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举行职工代表监事选举大会,会议由工会主席周世国先生主持,共74名职工代表参加了本次选举。

会议采用差额选举的方式选举一名职工代表担任新一届监事会监事。经与会职工代表投票选举李振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 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

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李振兵　先生:监事,1965 年出生,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9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曾任来安县化肥厂机修车间副主任,金禾化工机修车间副主任、主任等职,现兼任本公司机修车间主任。

李振兵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16-015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19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2016年2月28日下午1: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瑞元先生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15年12月11日届满, 会议决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审议,本届监事会认为被提名人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同意提名刘瑞元先生、王秀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本项议案须提请公司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的方式,当选的监事将与公司工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备查文件:

1、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瑞元 先生,1974 年出生,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5年2月至2006年12月任安徽金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主任;2006年12月至2008年5月任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主任;2008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综合办副主任;2009年12月至今任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综合办主任。

刘瑞元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秀荣 先生,1981年出生,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6年12月任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造气车间工艺员、安全员;2007年6月至2011年8月任造气车间主任,2011年8月至2015年5月任脱碳车间主任,2015年5月至今任合成车间主任。

王秀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 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推荐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二、本次推荐的第四届董事会9名董事候选人(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3名)均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三、经审查,我们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应条件,具有独立性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9名董事候选人(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3名)的提名,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需将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独立董事:
贾卫民　占世向　孙昌兴
201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16-013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交易对方承诺函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等相关议案;公司又于2015年12月23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上述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10月22日、2015年12月8日、2015年12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持有的托里县世峰黄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峰黄金"或"目标公司")72%股权以现金方式出售给台州泰润通宝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泰润通宝"或"交易对方"),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7,700万元。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

双方已根据《托里县世峰黄金矿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完成了世峰黄金25%股份的相关转让手续,台州泰润通宝取得世峰黄金的经营管理及控制权,同时将承担世峰黄金经营管理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风险责任。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月1日披露的相关重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120、临-2015-123)。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公司保证世峰黄金在2015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现有采矿权(不包括已经出售给托里县北方矿业有限公司的"齐求四东"、"齐求四西"两个采矿权) 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取得有效延期,并赋予了上述事项两个月的宽限期。本次采矿权续展相关材料现已提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国土资源局审核,详见公